清史稿/卷83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←

卷八十二

清史稿
卷八十三
作者：金兆豐

卷八十四

志五十八

禮二（吉禮二）

郊社儀制郊社配饗祈穀雩祀天神太歲朝日夕月

社稷先農先蠶地祇岳鎮海瀆山川直省神祇

郊祀之制太祖御極，焚香告天，建元天命。天聰十年，設圜丘德盛門外，方澤內治門外，壇壝始備。會征服察哈爾，獲元玉璽，躬親告祭，遂祀天南郊。舊制，祭饗用生牢，頒百官胙肉。帝曰：「以天胙而享於家，是褻也。」諭改神前分享用熟薦。尋征朝鮮，祭告天地，並祀北郊。世祖入關宅帝位，於是冬至祀圜丘，奉日、月、星辰、雲、雨、風、雷配。夏至祀方澤，奉岳、鎮、海、瀆配。南北分饗。著為例。四年，定郊祀薦生牢如初，惟躬祀南郊進胙牛一。十四年，詔言：「人君事天如父，歲止一郊，心有未盡。惟營殿禁中，歲時致祀，配以太祖、太宗，庶昭誠敬。」禮臣乃援唐天寶四時孟月擇吉祭上帝故事，謂構上帝殿奉先殿東，元旦，萬壽，三節，夏冬二至，親詣致虔，儀物如郊祀。惟內祭初安神位時讀祝辭，不用胙，不進酒，不燎牛。從之。至是始有禁中祀天禮。

十七年，敕廷臣議合祭儀，奏言仿明會典，前期一日，祭告各壇廟，定從祀十二壇。是歲四月，禁中大饗殿遂合祀天、地、日、月暨諸神。聖祖嗣位，詔罷之。

康熙二年，定郊祀躬親行禮，無故不攝。四十六年，冬至大祀，會天寒，群臣以代請，勿許。四十八年，帝違和，始令李光地攝行郊壇大禮。越二年，祀圜丘如初。嗣是帝年逾六十，兼病足，復令大臣攝之。明年冬至，齋戒，猶力疾升壇省俎豆，量力拜跽，退處幄次，俟攝事者禮訖始還宮。臣工固請停躬詣，猶勿許。六十一年，祀南郊，始遣世宗恭代，距賓天止五日也。雍正八年冬至，遇聖祖忌日，禮臣援舊例請代，下大學士九卿議。奏言周禮春官稱大祭祀王不親則攝行。唐、宋制，大祀與國忌同日，樂備不作。議者謂饗神不可無樂，未若攝祀之當乎禮也，遣代便。可其奏。乾隆七年，定議周禮祀天用玉輅，唐、宋參用大輦，今親祀南郊，前期詣齋宮，宜御玉輦。是日，帝乘禮輿，易鑾輅，自降輦至禮成，如儀。十四年，展拓兩郊壇宇，更新幄次。越四載蕆事，規制始大備。仁宗中葉，自製南北郊說，祀典如故。咸豐八年、九年，帝疾不能親，猶宮內致齋，屆日詣大高殿皇穹宇行禮。穆宗、德宗，沖齡踐阼，皆遣代。定親政日躬行。宣統纘緒，監國攝政王行之。

郊社之儀，天聰十年，禮部進儀注，迄順治間，始定郊祀前期齋戒閱祝版玉帛香，省牲，祀日遲明，禮部太常官詣皇穹宇行禮。奉神牌置壇所，司祝奉祝版，帝出宮乘輦，陪祀王公集午門金水橋從行，餘序立橋南迎送。駕至昭亨門降輦，前引大臣十人，次贊引官、對引官導入更衣幄次，更祭服出，訖盥，詣二成拜位前，分獻官各就位。典儀贊「迎神燔柴」，司樂官贊「舉迎神樂」，贊引奏「升壇」，帝升一成。上詣香案前，跪上炷香，又三上香，復位，行三跪九叩禮。典儀贊「奠玉帛」，司樂贊「舉樂」，帝詣神位前，跪搢玉帛奠案，復位。典儀贊「進俎」，司樂贊「舉樂」，詣神位前，跪受俎拱舉，復位。典儀贊「行初獻禮」，司樂贊「舉初獻樂」，樂作，舞干戚舞，帝詣神位前，跪奠爵，俯伏。讀祝官捧祝跪讀訖，行三叩禮。自上香至獻爵，配位前儀同。復位，易文舞。亞獻、終獻舞羽籥，儀如初獻，不用祝，分獻官、陪祀官隨行禮。三獻畢，飲福受胙，帝升壇至飲福位，跪，奉爵官酌福酒，奉胙官奉胙，跪進，受爵、胙，三叩，興，復位。率群臣行三跪九叩禮，徹饌送神，司樂、典儀贊訖，率群臣行禮如初。有司奉祝，次帛，次饌，次香，各詣燎所，唱「望燎」。帝詣望燎位，半燎，禮成，還大次，解嚴。太常官安設神牌，如請神儀。若遣代，則行禮三成階下，升降自西階，讀祝跪二成階下。罷飲福、受胙禮。送燎，退立西偏。餘如制。雍正元年，令陪祀官先蒞壇祗候。

方澤，前期但閱祝版。上香畢，奠玉帛，用瘞貍。餘與郊天同。

南郊，詣壇齋宿，自順治十一年著例，無常儀。乾隆七年定制，前一日，鑾儀衛嚴駕陳午門外太和門階下。巳刻，太常卿詣乾清門奏請詣齋宮，帝御禮輿出太和門，降輿乘輦，警蹕鳴鐘鼓，至昭亨門外降。寺卿導入門左，詣圜丘視壇位。分獻官分詣神庫、神廚視籩豆牲牢。帝出內外壝南左門，至神路西升輦，如齋宮。從祀官俟帝入，退歸齋所。翼日屆時，寺卿導入大次，更禮服出，復導駕詣壇行禮，畢，還宮。

三十五年，高宗六旬，命禮臣酌減升級次數及降輦步行遠近。議言郊前一日乘步輦如齋宮，自此易禮輿，至神路西降，步詣皇穹宇上香，遣親王視壇。祀日自齋宮至神路西階下降輦步入，禮成，即於降輦處乘輿還宮。行禮時，初升至二成拜位，即升壇上香，復位迎神，升階行奠玉帛禮，以次進俎，三獻暨飲福、受胙，並於此行之。還拜位，謝福胙，送神，乃卒事。方澤亦如之。允行。猶慮子孫玩視大典，復於三十九年諭誡，年未六旬，毋減小節，著為令。次年，祀南郊，命諸皇子旁侍觀禮。越四年，於是帝年七十矣，諭迎神獻爵暨祖宗配位前上香悉如舊，其獻帛爵諸禮，自本年南郊始，令諸皇子代陳。五十一年，帝以春秋高，步履或遜，敕壇上讀祝拜位增設小幄次，然備而未用也。五十九年，祀方澤，配位前獻帛爵，仍皇子代行。歷仁宗朝，郊祀各儀節，悉遵高宗舊制雲。

嘉慶十八年，林清變起，計日敉平，會長至祀圜丘，諭先一日赴壇不升輦，自宮至皇穹宇入齋宮，並御肩輿，用答嘉貺。宣統嗣位，監國攝行郊祀，祀日詣壇，不齋宿，百官不迎送。出入升降，仍由右門，在右階行禮。拜位設第二成，視帝位少後。去黃幄。即於行禮處受胙，畢，進福酒、胙肉。餘同親祀儀。

郊祀配饗順治五年冬至，祀圜丘，奉太祖配。十四年諭曰：「太祖肇興帝業，太宗繼述皇猷，功德並隆，咸宜崇祀。」以後大祀天地，益奉太宗配饗。於是上辛祈穀，上帝位東奉太祖神位，卜吉奉太宗位於其西。夏至配方澤如初禮。十七年，行大饗殿合祀禮，尋罷。康熙六年冬至，祀南郊，用禮臣言，奉世祖配饗上帝，越九日，配饗皇地祇，詣方澤行禮。九年，祈穀亦如之。雍正二年，奉聖祖配大饗殿，次太宗。十三年冬，高宗嗣服，諭言：「皇考世宗，德侔造化，宜祀郊壇。」命議禮以聞。議者謂宜乾隆二年冬至配圜丘，三年孟春上辛配大饗殿，夏至配方澤。帝意以為祔廟後配饗，去夏至近、冬至遠。先配方澤，前後已歧。若俟南郊，時日又曠。考之舊典，世祖、太宗配饗天地，莫不先圜丘後方澤，時或翼日、或旬日，禮儀粲然。稽之經傳，成周郊祀后稷以配天，宗祀文王於明堂，即月令所謂「季秋，大饗帝」也。召誥「三日丁巳用牲於郊」。釋者

謂非常祀而祭天，以告即位也。宋皇祐三年，以大慶殿為明堂，合祭天地，三聖並侑，古者因事而郊，不必定在二至。因諭來年世宗配天大禮，准此行事。逾歲，遂諏吉夏至前奉世宗配圜丘。餘如議。

先是部臣進升配儀，未議及祗見上帝。帝曰：「皇考祔廟，先見祖宗，然後升座，今行配饗，先見上帝，於義始允。」已，所司具儀上。於是祀南郊奉世宗神位祗見上帝，夏至祀方澤，祗見皇地祇，位並次世祖。嗣是升配皆先祗見，以為常。嘉慶四年，奉高宗配饗，道光元年，奉仁宗配饗，並如儀。

三十年，帝弗豫，遺命罷郊配，略謂：「禘郊祖宗，伊古所重，我朝首太祖訖仁宗。厚澤深仁，允宜配饗郊壇，禮隆報本。若世世率行無已，益滋後人疵議，此不能不示限制也。」文宗踐阼，遂敕王大臣集議，禮親王全齡等僉云：「大行皇帝功德懿燦，郊配斷不可易，請仍遵成憲。」禮部侍郎曾國藩疏言：「郊配之罷，不敢從者二，不敢違者三。大行皇帝仁愛之德，同符大造，粒我烝民，后稷所以配天也。御宇卅載，無一日暇逸，無斯須不敬，純亦不已，文王所以配上帝也。具合撰之實，辭升配之文，臣心何能自安？不敢從者一。大行皇帝德盛化神，即無例可援，猶應奏請，矧有成憲，曷敢稍逾！傳曰：『君行意，臣行制。』在上自懷謙德，為下宜守成規。不敢從者二。壇壝規模，尺寸有定，一磚一石，皆按九五陽數，不能增改。幄內止容豆籩，幄外幾無餘地。大行皇帝慮億萬年後，或議廣壇壝，或議狹幄制，故定為限制，以身作則。嚴諭集議，尚未裁決遵行，則後人孰肯冒大不韙？將來必至修改基址，輕變舊章。不敢違者一。唐垂拱間，郊祀奉高祖、太宗、高宗並配，開元十一年，從張說議，而罷太宗、高宗。宋景祐間，郊祀奉藝祖、太宗、真宗並配，嘉祐七年，從楊畋議，而罷太宗、真宗。我朝順治間，大饗殿合祀，後亦罷其禮。大行皇帝慮億萬年後，或援唐、宋舊例，妄行罷祀，因諭以非天子不議禮，增配尚所不許，罷祀何自而興？不敢違者二。我朝孝治天下，遺命尤重，聖祖不敢違孝庄文皇后遺命，未敢竟安地宮。仁宗不敢違高宗遺命，故雖豐功偉烈，廟號未獲祖稱。此而可違，家法何在！且反覆申明，處己卑屈，處祖崇高，大孝大讓，亙古盛德。不敢違者三。默計皇上仁孝深心，不升配歉在闕禮，遽升配歉在違命，且多將來之慮。他日郊祀時，上顧遺訓，下顧萬世，或悚然而難安，禮臣益無所辭咎。」帝頗韙其言。已復博諮廷議，手 $降敕諭，謂：「周人郊祀后稷，唐、宋及明，或三祖並侑，或數帝分配。我朝歷聖相承，靡不奉配。第配位遞增，壇制有定。皇考德澤，列祖同符，應如所請。俟祔禮成，仍奉升配，並體遺訓，昭示限制。自後郊祀配位，定為三祖五宗，永為恆式。」於是咸豐二年夏大祀圜丘、方澤，三年春上辛祈穀，並奉宣宗配，位次高宗。

十一年，帝崩，穆宗以郊配大典，遺命定三祖五宗，聖心不自安。乃集群臣議，並奉兩宮皇太后稽眾詢謀，禮親王世鐸等先後疏言：「禮貴制宜，孝當承志，兩朝遺訓，宜謹遵循。」帝勉從之。遂停文宗郊配。同治建元，雲南學政張錫嶸援孝經明堂嚴父配天義，謂宜以季秋祀上帝大饗殿，奉顯皇帝配。世鐸等益以欽定孝經衍義釋之，謂迭饗並侑，非禮所宜。議遂寢。

祈穀順治間，定歲正月上辛祭上帝大饗殿，為民祈穀。帝親詣行禮，與冬至同。惟不設從壇，不燔柴。十七年，詔饗帝大典，不宜有異，自後祈穀、燔柴以為常，並改大饗殿合祀上帝百神在圜丘舉行。康熙二十九年，聖祖親制祝文。四十八年，帝疾，不能親，遣官代。會江、浙、魯、豫水旱洊臻，仍自製祝文祈之。故事，上辛在正月五日前，改用次辛。雍正八年，上辛為正月二日，部臣因元旦宴，請展十日，不許。先期齋戒如故。十三年正月十日上辛，未立春，帝曰：「此非乘陽義也。」命禮臣集議。奏言：「禮月令，立春日，天子迎春東郊，乃祈穀上帝。此禮本在立春後，請循例用次辛，或立春後上辛。」從之。乾隆十六年，和親王等以大饗為季秋報祀，義殊祈穀，請更錫名。群臣亦言非明堂本制，襲稱大饗，名實未協。得旨，改曰「祈年」。

凡祈穀，駕如南郊，至西天門內神路西降輦，入祈年左門，詣皇乾宮上香。禮成，詣祈年壇視位，畢，仍出左門升輦至齋宮。三十七年，更定前一日輦入西天門，自齋宮東乘禮輿，訖西磚城左門止。步詣皇乾殿上香，畢，還齋宮，親王視壇位。祀日出齋宮，乘輦，至甬道正中，易禮輿，至神路西降。自磚城步就幄次，入左門，禮同圜丘。四十七年正月四日上辛，禮臣先期請改次辛便，帝曰：「上辛在正月三日前，為須隔年齋戒也；在四日前，為因聖母祝釐也。茲非昔比，奚改為？其仍用上辛，著為例。」又諭：「孟春祈穀，所以迓陽氣，兆農祥。考諸經傳，是立春後上辛，非元旦後上辛也。惟在月初，舊臘，即當齋戒。然太廟祫祭，大禮攸關，宮中拜神，國俗所在。若以齋期行此，似非專一致敬之道。」因下廷臣議。尋奏：「上辛以立春後所得為準，與其用十二月上辛，不如用正月上辛，以重歲首。如值三日前，則改次辛。或四日前，則應一日齋戒，是日未入齋宮，宮殿拜祭，各不相妨。毋庸改期。」允行。咸豐四年，祈穀，帝患宿疾，敕禮臣酌損儀文。侍郎宋晉請仍舊貫遣代行。帝曰：「是非輕改舊章也，應天以實不以文，此意宜共喻之。」

雩祀關外未嘗行。順治十四年夏旱，世祖始禱雨圜丘，前期齋三日，冠服淺色，禁屠宰，罷刑名。屆期，帝素服步入壇，不除道，不陳鹵簿，壇上設酒果、香鐙、祝帛暨熟牛脯

醢，祭時不奏樂，不設配位，不奠玉，不飲福、受胙。餘如冬至祀儀。其方澤、社稷、神祇諸壇，則遣官蒞祭。既得雨，越三日，遣官報祀。定躬禱郊壇儀自此始。越三年又旱，卜吉致齋，步至南郊，躬親告祭。於時天無片雲，頃之乃大雨。報祀如初。康熙九年夏旱，詔百官修省，禮部祈雨。明年，帝親禱。自後躬祀以為常。二十六年，親制祝文祈告，雨立降。又嘗設壇宮禁，跣禱三晝夜，日惟淡食，越四日，步禱天壇，雨驟澍，步還宮，衣履霑濕雲。

乾隆七年，御史徐以升奏言：「春秋傳：『龍見而雩，為百穀祈膏雨也。』祭法：『雩宗，祭水旱也。』禮月令：『雩，帝用盛樂，命百縣雩祀，祀百辟卿士有益於民者，以祈穀實，是為常雩。』周禮：『稻人，旱　又共雩斂。』春秋書雩二十有一，有一月再雩者，旱甚也。是又因旱而雩。考雩義為吁嗟求雨，其制，為壇南郊旁，故魯南門為雩門，西漢始廢，旱輒禱郊廟。晉永和立壇南郊，梁武帝始徙東，改燔燎從坎瘞。唐太宗復舊制。宋時孟夏雩祀上帝。明建壇泰元門東，制一成，旱則禱。我朝雩祭無壇，典制似闕，應度地建立，以符古義。」下禮臣議。議言：「孟夏龍見，擇日行常雩，祀圜丘，奉列祖配。四從壇，皆如禮。孟夏後旱，則仿唐制，祭神祇、社稷、宗廟。七日一祈，不足，仍分禱。旱甚，大雩。令甲，祈雨必望祭四海，至是罷之。又行大雩，用舞童十六人，衣玄衣，分八列，執羽翳，三獻，樂止，乃按舞。歌御制雲漢詩八章，畢，望燎。餘同常雩。至久雨祈晴，宜仿春秋傳鼓用牲，通考禜祭制，伐鼓祀少牢。禜祭國門，雨不止，則伐鼓用牲於社。罷分禱，停僧道官建壇諷經。其直省州、縣舊置耤田壇祀，仍依雍正四年例。孟夏行常雩，患旱，先祭境內山川，次社稷。患霪潦祈晴，如京師式。」十七年，增祈雨報祭樂章。

二十四年，常雩不雨，帝步禱社稷壇，仍用玉。六月大雩，親制祝文，定儀節。前一日，帝常服視祝版，詣壇齋宿，去鹵簿，停樂。出宮用騎，扈駕大臣常服導從。至南郊，步入壇，視位上香。祀日，帝雨冠素服步禱，從臣亦如之。不燔柴，不晉俎，不飲福、受胙。三獻畢，舞童舞羽、歌詩，退，皆如儀。帝率★臣三拜，徹饌，望燎。禮成，還宮。

三十七年，帝以年老，命酌損儀節視圜丘。

嘉慶十八年，以欽天監雩祀擇日，頻年恆在立夏節，殊乖古義，敕立夏後數日蠲吉行。著為例。

道光十二年六月大雩，親制祝文，省躬思過。是夕雨。報謝如常儀。御史陳焯請再申虔

禱。帝曰：「祭法有祈有報。以報為祈，非禮也。其勿逾舊制。」

天神順治初，定雲、雨、風、雷。既配饗圜丘，並建天神壇位先農壇南，專祀之。雍正六年，諭建風神廟。禮臣言：「周禮　　燎祀飌師，鄭康成注風師為箕星，即虞書六宗之一。馬端臨謂，周制立春丑日，祭風師國城東北，蓋東北箕星之次，丑亦應箕位。漢劉歆等議立風伯廟於東郊。東漢縣邑，常以丙戌日祀之戌地。唐制就箕星位為壇，宋仍之。今卜地景山東，適當箕位，建廟為宜。歲以立春後丑日祭。」允行。規制仿時應宮，錫號「應時顯佑」，廟曰宣仁。前殿祀風伯，後殿祀八風神。明年，復以雲師、雷師尚闕專祀，諭言：「虞書六宗，漢儒釋為乾坤六子，震雷、巽風，並列禋祀。易言雷動風散，功實相等。記曰：『天降時雨，山川出雲。』周禮以雲物辨年歲，是雲與雷皆運行造化者也。並官建廟奉祀。」於是下所司議，尋奏：「唐天寶五載，增祀雷師，位雨師次，歲以立夏後申日致祭，宋、元因之。明集禮，次風師以雲師，郡、縣建雷雨、風雲二壇，秋分後三日合祭。今擬西方建雷師廟，祭以立夏後申日。東方建雲師廟，祭以秋分後三日。」從之。乃錫號雲師曰「順時普應」，廟曰凝和；雷師曰「資生髮育」，廟曰昭顯；並以時應宮龍神為雨師，合祀之。

嘉慶二年旱，禱雨既應，仁宗蒞壇報祀，入壇中門降輿，至壝南門外，盥畢入，升壇。以次詣雲、雨、風、雷神位上香，二跪六拜。初獻即奠爵、帛，讀祝，不晉俎，不飲福胙。餘如故。

太歲殿位先農壇東北，正殿祀太歲，兩廡祀十二月將。順治初，遣官祭太歲，定孟春為迎，歲暮為祖。歲正月，書神牌曰「某干支太歲神」，如其年建。歲除祭畢，合祝版燎之。凡祭，樂六奏，承祭官立中階下，分獻官立甬道左右，行三跪九拜禮。初獻即奠帛，讀祝，錫福胙，用樂舞生承事，時猶無上香儀也。

乾隆十六年，禮臣言同屬天神，不宜有異，自是二祭及分獻皆上香。太歲、月將神牌，舊儲農壇神庫，至是亦以殿廡具備，移奉正屋。臨祭，龕前安神座。畢，復龕。舊制，祭太歲遣太常卿行禮，兩廡用廳員分獻。二十年，改遣親王、郡王承祭。次年，定太常卿為分獻官。

雍、乾以來，凡祈禱，天神、太歲暨地祇三壇並舉，遣官將事，陪祀者咸與焉。前期邸齋一日，承祭官拜位。天神壇在南階下，太歲與常祀同，俱三跪九拜。天神用燎，太歲兩廡不分獻，不飲福、受胙。

朝日、夕月，初以大明、夜明從祀圜丘，罷春秋分祀。順治八年，建朝日壇東郊，夕月壇西郊。

朝日用春分日卯刻，值甲、丙、戊、庚、壬年，帝親祭，餘遣官。樂六奏，舞八佾。凡親祭，入自壇北門，至甬道更衣大次，盥畢，升西階就位，行三跪九拜禮。奠獻遣有司行。遣代則行禮階下，惟讀祝時跽壇上。初日壇用露祭。雍正四年，始援社稷例，立龕壇下茇風雨。乾隆十一年，具服殿成，罷更衣大次。是歲春分翼日日食，高宗蒞祭，不乘輦，不奏樂，不陳鹵簿。三十九年躬祭，入　靈星左門，如幄次行禮，以年高酌減禮文，非恆式也。

夕月用秋分日酉刻，奉星辰配，凡丑、辰、未、戌年，帝親祭，餘遣官。樂六奏，儀視日壇稍殺，親臨較少。升壇行禮，二跪六拜，初獻奠玉帛，讀祝，餘如朝日儀。遣官則拜壇下。乾隆三年戊午，例遣官，帝因初舉祀典，仍親祭如禮。五十五年，酌損節文，如日壇例。嘉慶五年庚申，效高宗故事，仍親祭，不遣官。十九年，定親祭儀，祀配位用親王、郡王上香。二十三年，世宗忌日值月壇齋期，諭陪祀執事官改常服，餘如故。

社稷之祀自京師以至直省府、州、縣皆有之，其在京師者，建壇端門右。世祖宅帝位，祭告如儀。定制，歲春、秋仲月上戊日，祭大社、大稷，奉后土句龍氏、后稷氏配。祭日，帝親蒞，壇上敷五色土，各如其方。樂七奏，舞八佾。帝出闕右門降輦，道北門出入，祭時出拜殿，至壝北門外就位，自北階升壇上香，詣正位奠獻。有司分祭配位。升北階，降西階，不晉俎，三跪九拜。餘儀如北郊舊例。

祭日逢國忌，不改期，易素服。康熙三年，遇太宗忌日，始改中戊。

雍正二年，平青海，告祭行獻俘禮。自是平定藩部，獻俘以為常。

乾隆十七年，改送燎為望瘞。明年，增望瘞樂章。

三十七年，以年老更儀節。幄次先設拜殿，帝御輦至壇外門，易禮輿，入右門，至拜殿東階下，乃降。升階行禮，禮成，升輿如初。故事，祭日遇風雨，拜位香案徙殿中，神位祭品露設如故。帝曰：「社稷之制，不立棟宇，以承天陽。今神牌藏神庫，是在棟宇內也。移奉殿中，復何嫌忌？」四十一年，定祭日遇風雨，神牌安奉殿內，祭器、樂虡

移設拜殿，猝遇則用木龕覆神牌，其拜殿別設香案。嘉慶五年，仁宗詣壇祈雨，視春秋致祭儀，惟祭品用脯醢、果實，不飲福。前三日及祭日，王、公、百官皆齋戒，禁屠宰，不理刑名。餘悉如故。並諭親詣祈禱、報祀均步行，以隆典禮。

其在府、州、縣者，順治元年建，歲祭亦用上戊，府稱府社、府稷，州、縣則雲某州、縣社、稷。

世宗纘業，制定祭品，羊一，豕一，帛一、籩、豆四，鉶、簠、簋各二。有司齋二日，屆期朝服祭於壇。乾隆八年，始頒祝文，各直省定例，為民祈報，會城布政使主之，督若撫陪祀。道官駐地，府、州、縣主之，道陪祀。十六年，以尊卑未協，詔互易之。督、撫、道官或出巡，仍令布政使暨府、州、縣官攝祭。武官自將軍以下，皆陪祀。社、稷以次諸祭，悉准此行。

先農天聰九年，禁濫役妨農。崇德元年，禁屯積米穀，令及時耕種，重農貴粟自此始。順治十一年，定歲仲春亥日行耕耤禮。先期，戶、禮二部尚書偕順天府尹進耒耜暨穜棱種。屆期，帝親饗祭獻如朝日儀。畢，詣耕耤所，南鄉立。從耤者就位。戶部尚書執耒耜，府尹執鞭，北面跪以進。帝秉耒三推，府丞奉青箱，戶部侍郎播種，耆老隨覆。畢，尚書受耒耜，府尹受鞭。帝御觀耕台，南鄉坐，王以下序立。三王五推，九卿九推，府尹官屬執青箱播種，耆老隨覆。畢，帝如齋宮。府尹官屬、眾耆老行禮。農夫三十人執農器隨行。禮畢，從府、縣官出至耕耤所，帝賜王公坐，俟農夫終畝，鴻臚卿奏禮成，百官行慶賀禮。賜王公耆老宴，賞農夫布各一匹，作樂還宮。其秋，年穀登，所司上聞，擇日貯神倉，備供粢盛。尋定先農歲祭遣府尹行，大興、宛平縣官陪祀。

唐熙時，聖祖嘗臨豐澤園勸相。雍正二年，祭先農，行耕耤。三推畢，加一推。頒新制三十六禾詞。賞農夫布各四匹，罷筵宴。頒賜各省嘉禾圖。

乾隆三年，帝初行耕耤禮，先期六日，幸豐澤園演耕，屆日饗先農，行四推。二十三年諭曰：「吉亥耤畝，所重劭農。黛耜青箱，畚鎛蓑笠，咸寓知民疾苦至意。吾民雨犁日耘，襏襫維艱，炎濕遑避。設棚懸彩，義無所取。且片時所用，費中人數十戶產也，其除之。」三十七年，群臣慮帝春秋高，籲罷親耕，不許。命仍依古制三推。嘉慶以降，仍加一推如初。

直省祭先農，清初未舉行。雍正二年，耤田產嘉禾，一莖三四穗。越二年，乃至九穗。

諭言：「國以民為本，民以食為天。禮，天子耤千畝，諸侯百畝。是耕耤可通臣下，守土者允宜遵行。俾知稼牆艱難，察地力肥磽，量天時晴雨。養民務本，道實由之。」於是定議：順天府尹，直省督撫及所屬府、州、縣、衛，各立農壇耤田。自五年始，歲仲春亥日，率屬祭先農行九推。十月朔，頒時憲書，豫定次年耕耤吉期，下所司循用。祭品禮數，如社稷儀。

先蠶清初未列祀典。康熙時，立蠶舍豐澤園，始興蠶績。雍正十三年，河東總督王士俊疏請祀先蠶，略言：「周禮鄭註上引房星，以馬神為蠶神。蠶、馬同出天駟，然天駟可雲馬祖，實非蠶神。淮南子引蠶經，黃帝元妃西陵氏始蠶，其制衣裳自此始。漢祀菟窳婦人、寓氏公主，事本無稽。先蠶之名，禮經不載。隋始有壇，建宮北三里，高四尺。唐會要，遣有司饗先蠶如先農。宋景德三年，命官攝祀。有明釐正祀典，百神各依本號，如農始炎帝，止稱先農神，則蠶始黃帝，亦宜止稱先蠶神。按周制，蠶於北郊。今京師建壇，亦北郊為宜。」部議然之。侍郎圖理琛奏立先蠶祠安定門外，歲季春吉巳，遣太常卿祀以少牢。未及行。

乾隆七年，始敕議親蠶典禮，議者以郊外道遠，且水源不通，無浴蠶所。考唐、宋時后妃親蠶，多在宮苑中，明亦改建西苑。高宗鑒往制，允其議。命所司相度，遂建壇苑東北隅。三面樹桑柘。壇東為觀桑台，前桑園，後親蠶門。其內親蠶殿，後浴蠶池，池北為後殿。宮左為蠶婦浴蠶河。南北木橋二，南橋東即先蠶神殿也。左曰蠶署，北橋東曰蠶所，皆符古制雲。

是歲定皇后饗先蠶禮，立蠶室，豫奉先蠶西陵氏神位。屆日辰初刻，後禮服乘鳳輦出宮，至內壝左門降，入具服殿，妃、嬪從。盥訖，升中階，就南階上拜位，六肅，三跪，三拜。謝福胙禮三減一。不讀祝。爵三獻。凡拜跪，妃、嬪壇下皆行禮。餘如饗先農儀。禮成還宮。越日，行躬桑禮。先是築台桑田北，置蠶母二人，蠶婦二十七人，蠶宮令、丞各一人承其事。後散齋一日，從採桑妃、嬪以下畢齋。是日昧爽，從桑侍班公主等祗候南門內。巳初刻，後出宮，妃、嬪從，詣西苑，入具服殿。傳贊分引妃、嬪、公主等就採桑位，典儀奏請後行禮。出詣桑畦北正中，相儀二人，　忌進筐、鉤，後右持鉤，左提筐，東行畦外。內監揚采旗，鳴金鼓，歌採桑辭，後東西三采畢，歌止。相儀　忌受筐、鉤。後御觀桑台，以次妃、嬪、公主等五采，命婦九采。訖。蠶母北面跪，典儀舉筐授之，祗受退。切之，授蠶婦，灑於箔。後御繭館，傳贊引妃、嬪等行禮訖。還宮。蠶事畢，蠶母、蠶婦擇繭貯筐以獻。卜吉行治繭禮，後復詣壇臨織室，繅三盆，手遂佈於蠶婦以終事。尋侍郎三德疏言：「親蠶典禮，為曠世鉅儀，請將壇址宮殿規制，興工

告成日期，宣付史館。」詔從之。九年三月，始親蠶如儀。

尋定後不親蒞，遣妃代行。行禮階下，升降自東階。不飲福、受胙，不陪祀。十四年，禮部請遣妃代祀。時皇貴妃未正位中宮，帝諭曰：「妃所代，代後也。位未正，何代為？」因命內府大臣行禮。洎皇后冊立，始親饗。嗣後或躬親，或官攝，或妃代，並取旨行。

其行省所祭，惟乾隆五十九年，定浙江軒轅黃帝廟蠶神暨杭、嘉、湖屬蠶神祠，歲祭列入祀典，祭器視先農。

地祇順治初，定岳、鎮、海、瀆既配饗方澤，復建地祇壇，位天壇西，兼祀天下名山、大川。三年，定北鎮、北海合遣一人，東嶽、東鎮、東海一人，西嶽、西鎮、江瀆一人，中嶽、淮瀆、濟瀆一人，北嶽、中鎮、西海、河瀆一人，南鎮、南海一人，南嶽專遣一人，將行，先遣官致齋一日，二跪六拜，行三獻禮。

八年，封興京永陵山曰啟運，東京陵山曰積慶，福陵山曰天柱，昭陵山曰隆業，並列祀地壇。十六年，徙東京陵祔興京，罷積慶山祀。明年，用禮臣言，改祀北嶽於渾源。康熙二年，賜號鳳台山曰昌瑞，並祀之。六年，遣祭如初制。惟南鎮、南海各分遣一人。十六年，詔封長白山神秩祀如五嶽。自是歲時望祭無闕。

二十四年，東巡祀泰岳，祝版不書御名。先一日致齋。太常齎祝版、香、帛、爵，有司備祭品牲薦。屆日衣龍袞，出行宮。樂備不作。至廟內降輿。入中門，俟幄次，出盥畢，詣殿中拜位，二跪六拜。奠、獻如常儀。不飲福、受胙。明年，復改祀北嶽、混同江。逾二年，始望祭。

三十五年正月，為元元祈福，始遣大臣分行祭告，凡岳五：曰東嶽泰山、南嶽衡山、中嶽嵩山、西嶽華山，北嶽恆山。鎮五：曰東鎮沂山、南鎮會稽山、中鎮霍山、西鎮吳山、北鎮醫巫閭山。海四：曰東海、南海、西海、北海。瀆四：曰江瀆、淮瀆、濟瀆、河瀆。又兀喇長白山。翕河喬嶽自此始。明年，朔漠平，遣祭岳、鎮、海、瀆如故。雍正二年，賜號江瀆曰涵和，河瀆曰潤毓，淮瀆曰通佑，濟瀆曰永惠。並賜東海為顯仁，南為昭明，西為正恆，北為崇禮。乾隆二年，封泰寧山曰永寧，附祀地壇如故事。

越十年，以來歲奉太后秩岱宗，敕群臣議禮。奏言：「古者因名山以升中，有燔柴禮。聖祖因儀文度數，書缺有閒，議封禪者多不經。定以祀五嶽禮致祭，允宜遵行。」明年

蒞泰安，前一日，詣岳廟三上香，一跪三拜。翼日祭，如聖祖祀岳儀。又明年，巡省中州，祀中嶽，如初。十六年，巡江、浙，遣祭江、淮、河神。自是南巡凡六，皆躬祭。十九年，巡吉林，望祭北鎮，長白山亦如之。

二十六年，用禮臣議，改岳、鎮、海、瀆遣官六人，長白山、北海、北鎮一人，西嶽、西鎮、江瀆一人，東嶽、東鎮、東海、南鎮一人，中南二岳、濟淮二瀆一人，北嶽、中鎮、西海、河瀆一人，南海一人。當是時，海神廟饗，所在多有，惟北海尚闕。四十三年，始建山海關北海神廟。凡祈禱地壇行禮，位北階下，三跪九拜，用瘞。光緒初元，加太白山神曰保民，醫巫閭山神曰靈應。二十七年，兩宮幸西安，遣官祭所過山川，並告祭華、嵩二岳，如禮。

其他山川之祀，自聖祖北征朔漠，駐蹕噶爾圖，命大學士祭山川，出卡倫，命官祭域外山川。自是浙江、大沽、大通海神皆建廟修祀。雍正間，建湘江神、武昌江神廟，並賜號廣東海陽山神曰安流襄績。高宗纘業，定星宿海、西域山川、伊犁阿布拉山諸神祀。又以松花江導源長白，依望祭北海制行。大軍西征，祭阿勒台、珠爾庫、博克達、阿拉克四山。復賜太白山、洞庭山、庫倫汗山、金山諸神號。川、陝平，建終南山神廟。木蘭秋獮，議定興安大嶺山祀典，常祭用少牢，告祭太牢，歲仲春望祭行禮，如祀五鎮儀。帛、尊、羊、豕各一，簠、簋各二，爵三，籩、豆各十。秋獮，王大臣致祭，登一，鉶二，餘同春祭。別建廟以祀，錫號協義昭靈。又封江西廬岳神曰溥福廣濟。自仁宗迄德宗，封江南、湖北、山東、台灣、安東、江神、漢神、海神，黃陂木蘭山、西藏瓦合山、四川瓗眉山神，皆以時肇封或崇祀。綜稽一代祀典，河神別見河渠篇，其餘名山大川錫號尚多，不悉舉雲。

直省神祇順治初，令各府、川、縣建壇，歲春秋仲月，有司致祭。雍正三年，定制，有司齋二日，朝服蒞事，儀視社稷壇。乾隆八年，頒各省祀神祇祝文。二十二年，定各府、州、縣祭境內山川，以春秋仲月戊日。其風、雷諸神，特錫封廟號以祀。自世宗至德宗末，代有增錫。凡列祀典者，有司隨時致虔，用羊一、豬一、果五盤、帛一、尊一、爵三，讀祝叩拜如故事。

1996年1月1日，这部作品在原著作國家或地區屬於公有領域，之前在美國從未出版，其作者1934年逝世，在美國以及版權期限是作者終身加80年以下的國家以及地区，屬於公有領域。

这部作品也可能在本國本地版權期限更長，但對外國外地作品應用較短期限規則的國家以及地区，屬於公有領域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